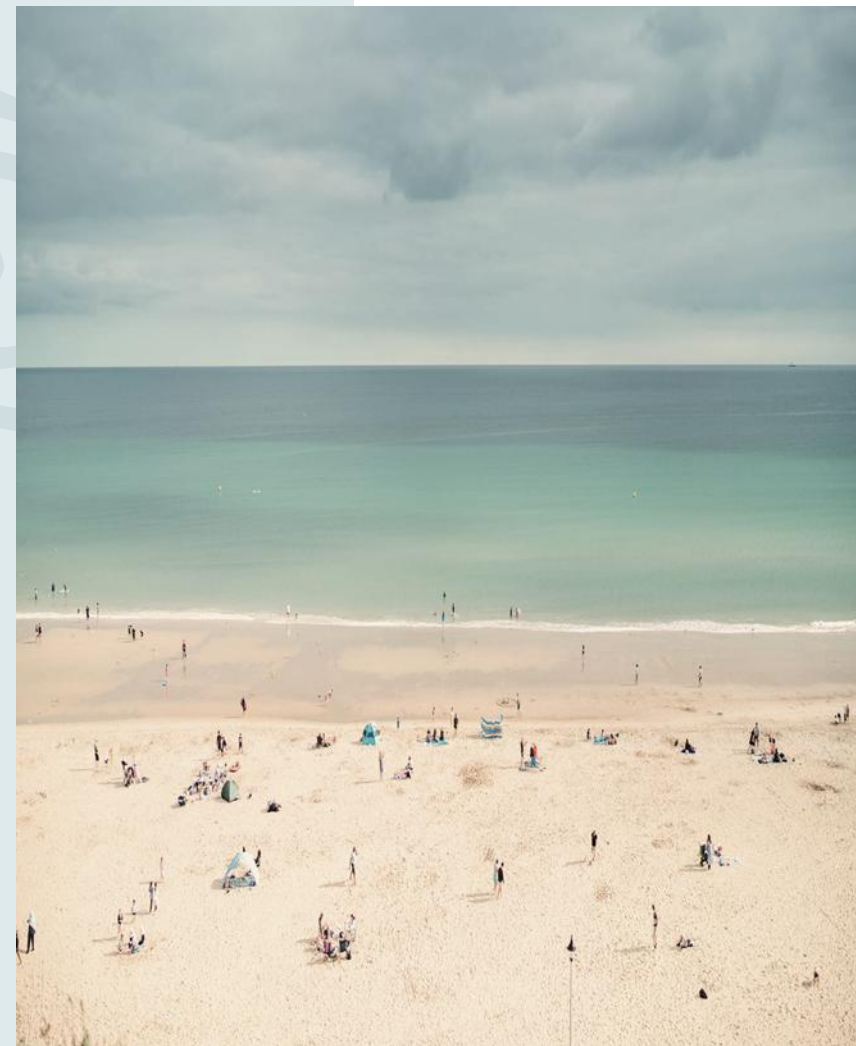


高雄市114學年度  
國民教育階段  
鑑定安置工作說明會

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中心  
國教承辦 李杏津



# 114學年度調整

- 送件期程調整(國三、小六)
- 新增「其他障礙」之提報類別
- 複審會議資料「補正」時間
- 實際照顧者切結書
- 提報「巡輔服務結案」、「放棄特教身分」



# 114學年度期程調整



## 114-1 鑑定安置

114年8月~114年10月

- 新提報疑似個案
- 重新評估
- **國三跨教育階段**
- 延長修業年限
- 停止/放棄特教服務



## 114-2 鑑定安置

114年10月~114年12月

- 新提報疑似個案
- 重新評估
- 國三跨教育階段
- **小六跨教育階段**
- 延長修業年限
- 停止/放棄特教服務



## 114-3 鑑定安置

114年11月~115年3月

- 新提報疑似個案
- 重新評估(7/31到期)
- 小六跨教育階段
- 小一提報疑似學習障礙
- 延長修業年限
- 停止/放棄特教服務

# 其他障礙例如燒燙傷、腦傷及癲癇等 相關疾病應經由該專科醫師診斷

高雄市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【視覺障礙、肢體障礙、身體病弱、腦性麻痺、其他障礙】申請類型送件資料一覽表

申請類型		送件資料	新提報疑似個案	重新評估			跨階段轉銜安置			停止/放棄特教服務	
			鑑定安置	確認障礙類別		重新安置	跨教育階段重新評估	申請安置 (小六升國一)	申請鑑定證明 (國三升高一)	放棄特教身分	巡輔服務結案
				確認障礙類別	酌減班級人數	不同屬性特教班別					
必檢附資料	申請表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
	各類型申請同意書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
	特推會會議紀錄(含核章)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
	教育部特教通報網提報名冊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
	高雄市鑑定安置資訊網團體名冊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✓	
	感官及生理障礙類個案綜合評估報告	✓	✓	×	✓	✓	×	×	×	×	
	IEP(具情緒行為問題學生須含行為功能介入方案)	×	✓	✓	✓	✓	×	×	×	×	
	魏氏智力量表或心理衡鑑報告	○註2	○註2	×	○註2	○註2	×	×	×	×	
	修訂中華適應行為量表或文蘭適應行為量表	○註2	○註2	×	○註2	○註2	×	×	×	×	
	身心障礙證明/醫院診斷證明書	✓	✓	△	✓	✓	×	×	×	×	
未於該期程登錄截止日下午5時前上傳	安置適切性評估表	×	×	×	✓	○	×	×	×	×	
	不同屬性特教班別學校聯繫紀錄	×	×	×	✓	○	×	×	×	×	
	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(最新版)	×	×	×	○	✓ (小六升國一)	×	×	×	×	
	鑑定為特生後的相關輔導/個案會議紀錄	×	×	✓	○	×	×	×	×	×	
之前鑑定清冊	×	外縣市轉入者必附									
有需求者必附	巡迴輔導申請表及鑑定資料表 (參照手冊第42頁,巡輔服務送件一覽表)	有巡迴輔導服務(含視障、聽障、語障、床邊教學、在家教育、情巡)需求者必附中 國中跨教育階段無須檢附巡輔申請資料,由高中職視學生需求依公文申請辦理						×	由巡輔班老師填寫結案評估表後,交由學生設籍學校送件		

備註1: ✓必檢附; △有則附; ×無須檢附; ○視需求檢附/有需求則附。

綜合評估報告中詳述學生現況能力與各項表現,必要時請檢附智力測驗評估結果,並請務必提供「學業/學習輔導紀錄、行為表現輔導資料及其他非正式評量資料等」,以利研判。

備註2: 欲接受巡迴輔導服務或安置特殊教育班型者(如不分類身障類資源班、不分類巡迴輔導班、語言障礙巡迴輔導班、集中式特教班或特殊學校等),請於鑑定安置個案綜合評估報告中詳述學生現況能力與各項表現,必要時請檢附智力測驗(如:團體智力測驗、非語文托尼智力測驗)評估結果,並請務必提供「學業/學習輔導紀錄、成績單、行為表現輔導資料、語言評估相關測驗及其他非正式評量資料等」,以利研判。



# 複審補正時間

資料補正	114.10.03(五) 至 114.10.09(四)	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中心	申請複審且須補充佐證資料之學校	初步評估會議後仍需補充佐證資料之學校，請逕行上網補正，不另發文通知。請將資料上傳於「其他」欄位中，補正時間至10月13日23時59分。
資料補正	114.11.21(一) 至 114.12.02(二)	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中心	申請複審且須補充佐證資料之學校	初步評估會議後仍需補充佐證資料之學校，請逕行上網補正，不另發文通知。請將資料上傳於「其他」欄位中，補正時間至12月02日23時59分。
資料補正	115.01.21(三) 至 115.01.27(二)	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中心	申請複審且須補充佐證資料之學校	初步評估會議後仍需補充佐證資料之學校，請逕行上網補正，不另發文通知。請將資料上傳於「其他」欄位中，補正時間至01月27日23時59分。



高雄市\_\_\_\_\_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含幼兒園)

特殊需求學生實際照顧者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\_\_\_\_\_ (學生實際照顧者姓名)為

\_\_\_\_\_ (學生姓名)之\_\_\_\_\_ (關係)，

學生之法定代理人因\_\_\_\_\_ (事由)

不能或難以行使親權或監護權而無法參與，故由本人擔任學生之實際照

顧者，代為處理特殊教育學生鑑定相關事宜，特此切結，後續如有相關

爭議或有不實之情事，願承擔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立切結書人：

(簽名)

出生年月日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(或居留證號)：

通訊地址：

聯繫電話：

學生姓名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(或居留證號)：

\*事由例如：法定代理人失蹤經向警察機關報案協尋未獲、拘役、徒刑、拘束人身自由之保安處分且在執行中、家庭暴力、其他變故、經學校認定其他具體事實，足認法定代理人不能或難以行使親權或監護權而無法參與等情形。

# 高雄市高中等以下學校(含幼兒園) 特殊需求學生實際照顧者切結書

## 特教法第20條修正說明

因應實務上法定代理人因特殊事由不能或難以行使親權或監護權，如行方不明、入監服刑、家暴等情事，須由他人或安置機構代為提供特殊教育學生之日常照顧，爰增列得經實際照顧者同意，鑑定後予以安置，並提供特殊教育及相關服務措施。

同意書若勾選實際照顧者  
需簽署「實際照顧者切結書」

# 放棄特教身分、巡輔結案



## 高雄市國民教育階段特殊需求學生放棄特教身分同意書

【本同意書僅限定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填報與申請】

【填寫說明：請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考量孩子的學習需求及相關權益，填寫相關資料與日期並簽名確認後，再繳交給學校老師。請填寫該次鑑定期程時孩子就讀班級。】

本人經學校說明後，已充分瞭解學生\_\_\_\_\_ (姓名) 於\_\_\_\_\_ 學年度第\_\_\_\_\_ 次特殊教育鑑定安置工作期程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後，將無法申請以下特殊教育法所規範之福利服務及相關權益：

1. 特殊教育教學服務(特殊需求課程、課業輔導、教師助理員)
2. 專業服務及相關支持服務(專業團隊)
3. 教育輔具

現因\_\_\_\_\_ 之故，本人同意申請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，並移除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所登錄之相關資料。

※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者，請勾選放棄時間：

- 立即放棄  
 特殊教育服務至該學期止(以鑑定安置結果接收日之學期為準)

就讀學校：\_\_\_\_\_ 班級：\_\_\_\_\_ 年\_\_\_\_\_ 班

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、\_\_\_\_\_ (雙親均需簽名，且需與申請表簽名一致)

與申請人的關係(請擇一勾選)： 法定代理人  
 實際照顧者(關係：\_\_\_\_\_)

※備註：若勾選實際照顧者需簽署「實際照顧者切結書」(附件六)

## 高雄市國民教育階段特殊需求學生巡迴輔導服務結案同意書

【本同意書僅限定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填報與申請】

【填寫說明：請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考量孩子的學習需求及相關權益，填寫相關資料與日期並簽名確認後，再繳交給學校老師。請填寫該次鑑定期程時孩子就讀班級。】

經\_\_\_\_\_ (校名) \_\_\_\_\_ (班別) 巡迴輔導班教師評估後，因學生\_\_\_\_\_ (姓名)，已無接受該班巡迴輔導服務之需求，擬於\_\_\_\_\_ 學年度第\_\_\_\_\_ 次特殊教育鑑定安置工作期程申請巡迴輔導服務結案，並符合下列情形(請擇一勾選)：

- 仍有特教身分，接受其他特教服務。  
 尚有接受特教服務需求，另行提出重新評估-確認障礙類別。  
 無接受其他特教服務需求(無法保留特教身分，將移除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資料)。

※提報巡迴輔導服務結案者，請勾選結案時間：

- 立即結案  
 巡迴輔導服務至該學期止(以鑑定安置結果接收日之學期為準)

就讀學校：\_\_\_\_\_ 班級：\_\_\_\_\_ 年\_\_\_\_\_ 班

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、\_\_\_\_\_ (雙親均需簽名，且需與申請表簽名一致)

與申請人的關係(請擇一勾選)： 法定代理人  
 實際照顧者(關係：\_\_\_\_\_)

※備註：若勾選實際照顧者需簽署「實際照顧者切結書」(附件六)

巡迴輔導服務結案

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

# 台灣兒童青少年精神醫學會

若學生有心智方面就醫評估需求，請查詢《台灣兒童青少年精神醫學會》—「全台兒童青少年精神專科醫師分佈」了解相關資訊。



THANK YOU

若有疑問請致電鑑定中心

2624900#52、53

